

溫哥華華人浸信會事件

2014.6.12 | 溫哥華版 | 價格：免費

主任牧師被炒

溫哥華大型教會信眾分化

標題：溫哥華華人浸信會：主任牧師被解僱，溫哥華大教會會眾分化！

圖片說明：江牧師堅稱，他被解除主任牧師一職純屬無理。教會會眾紛紛站出來，批評教會領袖領導無方。

原文報導：

低陸平原擁有最多會眾的教會之一，現正面臨被其前主任牧師起訴，指控教會對其無理解職。訴狀稱，江耀全牧師因被教會領導層解僱而飽受精神困擾，羞辱。

這位2011年1月被教會從香港聘請來的江牧師，同時向BC人權審裁處提出投訴。江牧師於去年10月4日被解職時，溫哥華華人浸信會擁有近千名會眾。事發之後，約三分之一的信眾已相繼離開教會，其中部分人成立了名為“使命浸信會”（Mission Baptist Church）的新教會。

溫哥華華人浸信會有中文堂及英語堂，由教會議會和董事會領導。由於教會的領袖職務多有重疊，最終教會的領導人只有十多位。

江牧師的律師David McWhinnie向BC高等法院提交的文件宣稱，該主任牧師在三個月休病假完畢時，在沒有通知情況下就被解僱。文件指出，教會領導層於2013年7月14日當江牧師正休病假時，已指示全體信眾通過，將江牧師解僱，並會支付相等於6個月薪金的遣散費。

訴訟公文內宣稱資方(教會)濫用職權解僱，對當事人不公，導致當事人其精神抑鬱，困擾，焦慮，緊張。原訴人要求一般性及懲罰性的賠償，消息指，教會領導層對解僱江牧師的決定，是在江牧師展開對某資深領袖，向信眾私募基金，投資在有問題的項目上的行為作出調查之後而作出的，同一領袖早在20年前亦曾因與信眾有財務糾紛，而被解除執事一職。

該主任牧師成立了一個七人委員會，試圖來解決糾紛，但委員會們未能達成結論。

後來，江牧師把握足夠資料而決定，解除了該領袖的領導職務。不料，此資深領

袖竟然糾同其他17位教友及同輩領袖，聯署了一份請願書，要求江牧師恢復他的教會執事職務。

2013年5月，兩位教牧同時向教會辭職，他們在辭職信中，質疑江牧師是否稱職。

江牧師曾去信教會人事委員會，投訴其遭受不公平對待，但該內部保密文件在未有江牧師授權的情況下，被該委員會某一委員向教會全會眾公開傳閱。

陳偉才（Kelly Chan）加入教會已達40年之久，曾任教會董事，教會執事，人事委員會主席，和教會議會主席，他曾試圖調解江牧師與其他領袖間的問題。結果，被教會在一次他沒有列席的會議中，突然被解除在教會的所有職務。該次倉促召開的會議是由擔任教會英語堂議會主席馬偉立（Philip Mah）主持的。

今年春季（三月份），在教會領導層動議下，陳偉才先生被正式解除教會執事一職。有教友質疑陳先生為何被解除職

務，但不獲回應。站出來反對教會領導小組決定的會眾指出，這個決定有違《BC Society Act》的要求及教會章則。

超過100名會眾聯署請願，要求其中六名領袖離職休假2年。但遭領導層拒絕，並在教會公報板上貼上了帶有所有聯署人親筆簽名的請願書。

張海宏（Henry Cheung）是教會董事會主席，他回應視請願書為“一群異己者使用不道德手段，詆毀教會現任領導。”

Elean是一位教會長期活躍教友，她說，教會領導層將保密文件公佈於公報板，並向會眾分發副本，正是他們缺乏誠信其中的例子。

她說“我覺得，要是我要求對某事發表保密意見，但他人卻將我的言論公之於眾，那絕對是侵犯了我保存私穩的權利。”

涉及事件的教友投訴，領導小組已經作出2014年選舉指引，禁止他們被提名參選，在教會領袖崗位中事奉。

“教友之間的摩擦

未停，事件持續發酵，領導層現今仍在化錢聘請律師。”已被解除職務的陳偉才感慨地說。

涉事教友認為，解決方案只有一個：“這些領袖必須下台，在今後幾年內，不得在領導層事奉教會。叫他們下台並不是懲罰。而是令他們安靜休假，是給這些教會領袖靜思的時間，令他們回歸上帝。”

一位軟件工程師，及前教會人事委員會委員表示，他和他的妻子自去年5月份後就已沒有返回溫哥華華人浸信會聚會。

“我和妻子出席了一次教會會友月會，月會卻幾乎淪為拳腳相向的打鬥。那些人的行為形同暴徒。40年的歷史，會眾過千，他們不用一年，就使它分裂離散。”

須然，法律訴訟和向BC人權審裁處的投訴懸而未決，教會的會眾人數已經大幅減少，因為當虔誠的會眾，在這場紛爭中，各表立場而分化，令部分會眾選擇離溫哥華華人浸信會他去。